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收购陈南峰等 24 名自然人持有的控股子公司石家庄华燕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华燕”）3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石家庄华燕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收购系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开展，将促进公司在智能交通行业整合战略的实施，有助于巩固公司的行业龙头地位，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与未来发展方向；

● 本次收购完成后，可能存在子公司管理风险、子公司核心人员流失及标的股权评估值无法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通过等风险。

**一、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2017 年 12 月 25 日，中航电测与石家庄华燕陈南峰等 24 名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不超过 20,160 万元的价格购买陈南峰等 24 名自然人持有的石家庄华燕 30%股权，且交易价格不超过石家庄华燕全部股权评估值（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 30%，最终评估值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通过的结果为准，如最终经备案的石家庄华燕 30%股权评估值低于 20,160 万元，则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石家庄华燕 30%股权评估值为准。本次收购完成后，石家庄华燕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目前，公司正在办理石家庄华燕评估备案的相关工作。

本次股权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交易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收购陈南峰等 24 名自然人持有的控股子公司石家庄华燕 30%股权。决议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股权转让协议》尚待石家庄华燕之《资产评估报告》获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正式生效。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国籍	身份证号	住址
陈南峰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402196209xxxx53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西环南大街 6 号 2 栋 104 号
郝庆温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102196107 xxxx 37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西二环南路 166 号 11 栋 2 单元 301 号
康 杰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402196105 xxxx 1X	北京市石景山区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师集体
张建明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402196501 xxxx 12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槐安西路 88 号北 3 栋 1 单元 201 号
赵金忠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402196305 xxxx 36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槐安西路 88 号北 2 栋 3 单元 101 号
王晓明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404195506 xxxx 37	河北省邯郸市复兴区唐城工人村 8 号院 11 栋 2 单元 1 号
刘恩波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104196210 xxxx 79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西环南大街 6 号 4 排 9 室
王志忠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104197102 xxxx 14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 536 号
王志宏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104196405 xxxx 18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建国路 666 号 6 栋 1 单元 603 号
李程刚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230206197209 xxxx 3X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西二环南路 166 号 11 栋 4 单元 201 号

崔艳江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481197703 xxxx 31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新石北路 380 号 14 号楼 4 单元 301 室
范国彦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402197608 xxxx 34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新石北路 380 号 7 号楼 2 单元 301 室
谢鲜明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481197103 xxxx 97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新石北路 380 号 14 号楼 3 单元 101 室
邸建辉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2323197012 xxxx 12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裕华东路 378 号 2 栋 3 单元 202 号
孙学东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481197602 xxxx 33	河北省武安市上团城乡高村 92 号
刘海林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410521196907 xxxx 50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大郭镇大马村文明街 73 号 5 栋 1 单元 502 号
孙衍彬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105197312 xxxx 74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 536 号
魏建平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402197302 xxxx 1X	河北省邯郸市邯山区光明南大街 195 号 18 栋 4 单元 6 号
刘素云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103195101 xxxx 25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东区东平路 6 号 2 栋 2 单元 303 号
路荣菊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104197405 xxxx 24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 536 号
陈红波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330726198110 xxxx 10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西环南大街 6 号 4 排 5 号
贾晓杰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3025198101 xxxx 13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 536 号
张广现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372522198011 xxxx 16	山东省阳谷县郭屯乡侯堂村 0020 号
陈志林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130105197911 xxxx 35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槐安西路 262 号 1 栋 1 单元 1802 号

###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石家庄华燕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03 年 5 月 30 日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鹿泉区上庄镇工业区工业园 2 号路

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豫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智能化交通设施、机动车检测设备及维修设备、机动车驾驶人培训设备及考试设备、电子产品、软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石家庄华燕创建于 1987 年，前身为北京军区汽车检测技术研究中心，是我国最早研究、开发、生产汽车性能检测设备的厂家之一。石家庄华燕主营产品有机动车检测系统和驾驶人智能考试系统，以及机动车检测远程查验系统、驾驶人考试远程监管系统等网络平台、车载智能终端及车联网系统等，能为各类客户提供多样化的解决方案和服务。经过 30 余年的不懈努力，石家庄华燕现已发展成为集科研开发、生产制造和销售服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

截止本次交易发生前，石家庄华燕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	70.00000
陈南峰	363.6360	9.09090
郝庆温	181.8180	4.54545
张建明	136.3632	3.40908
康杰	136.3632	3.40908
赵金忠	136.3632	3.40908
王晓明	45.4548	1.13637
其他 18 名股东	200.0016	5.00004
合计	4,000	100

目标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目标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 （二）财务状况

石家庄华燕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64,921,315.40	369,357,015.37
负债总额	291,135,709.24	210,316,785.05
净资产	173,785,606.16	159,040,230.32
应收款项总额	108,780,438.75	89,523,847.34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293,048,482.26	327,384,762.31
营业利润	53,381,642.95	51,045,203.46

净利润	44,745,375.84	45,391,98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78,718,033.49	104,751,353.41

上述石家庄华燕 2016 年主要财务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金额及支付方式

公司拟以不超过现金 20,160 万元的价格购买陈南峰等 24 名自然人持有的石家庄华燕 30%股权，且交易价格不得超过石家庄华燕全部股权评估值（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 30%，最终评估值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通过的结果为准，如最终经备案的石家庄华燕 30%股权评估值低于 20,160 万元，则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石家庄华燕 30%股权评估值为准。

按照 20,160 万元收购价格计算，此次目标股权转让涉及的具体转让方、转让比例及转让价款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股权比例（%）	向乙方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款（万元）
1	陈南峰	9.0909	9.0909	6,109.0848
2	郝庆温	4.54545	4.54545	3,054.5424
3	张建明	3.40908	3.40908	2,290.9018
4	康杰	3.40908	3.40908	2,290.9018
5	赵金忠	3.40908	3.40908	2,290.9018
6	王晓明	1.13637	1.13637	763.6406
7	刘恩波	0.68181	0.68181	458.1763
8	王志忠	0.68181	0.68181	458.1763
9	王志宏	0.68181	0.68181	458.1763
10	李程刚	0.45456	0.45456	305.4643
11	崔艳江	0.22728	0.22728	152.7322
12	范国彦	0.36363	0.36363	244.3594
13	谢鲜明	0.22728	0.22728	152.7322
14	邸建辉	0.22728	0.22728	152.7322
15	孙学东	0.11364	0.11364	76.3661
16	刘海林	0.11364	0.11364	76.3661
17	孙衍彬	0.22728	0.22728	152.7322

18	魏建平	0.0909	0.0909	61.0848
19	刘素云	0.22728	0.22728	152.7322
20	路荣菊	0.22728	0.22728	152.7322
21	陈红波	0.11364	0.11364	76.3661
22	贾晓杰	0.11364	0.11364	76.3661
23	张广现	0.11364	0.11364	76.3661
24	陈志林	0.11364	0.11364	76.3661
合 计		30	30	20,160.00

如最终经备案的石家庄华燕 30%股权评估值低于 20,160 万元，则上述 24 名自然人各自获得的转让价款将根据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石家庄华燕 30%股权评估值相应进行调整。

评估基准日（2017 年 9 月 30 日）至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日之间，石家庄华燕的利润全部归公司享有，亏损由转让方承担。

公司应于协议书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股权转让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项的 55%，剩余款额应在本次股权收购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

上述款项公司将按期统一汇入股权转让方共同指定账户。

## （二）交易定价依据

结合石家庄华燕的市场地位、经营状况、资产质量、盈利能力以及未来几年发展态势等因素，通过综合评价并经交易双方协商，公司拟以不超过 20,160 万元的价格购买陈南峰等 24 名自然人持有的石家庄华燕 30%股权，且交易价格不超过石家庄华燕全部股权评估值（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 30%，最终评估值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通过的结果为准，如最终经备案的石家庄华燕 30%股权评估值低于双方协商确定的股权转让价格，则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石家庄华燕 30%股权评估值为准。

## （三）交易款项的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本次交易款项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 五、 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1、交易对方中目前仍在石家庄华燕任职的人员（持有石家庄华燕股权的比例为 20.23%、占本次交易额的比例为 67.42%），本次转让所持石家庄华燕股权所得价款扣除交易产生的各项税费后，将全部用于购买公司二级市场流通股票，购买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合法方式。

2、交易对方保证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在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完成后且自本次交易完成（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日为准）后 24 个月内（以期限的最长者为准）不进行减持。

3、交易对方本次通过上述方式所取得的公司股票，需遵守公司内部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有特定来源股份有关管理规定。

4、在公司就本次交易首次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交易对方在收到相应转让款之前可先行使用自筹资金实施上述股票购买计划，并在收到相应转让款之后进行等额置换。

##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石家庄华燕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从而有利于进一步充分整合公司与石家庄华燕技术、人才、市场等资源，全力助推公司研发体系改革及研发队伍建设，促进公司在智能交通等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有效提高公司的资产回报率和股东价值，增强品牌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的行业龙头地位，为公司实现新的跨越式发展战略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同时，交易对方中目前仍在石家庄华燕任职的人员出售股权所得款项扣除交易产生的各项税费后，将全部通过二级市场购买中航电测股票并保证 24 个月不减持且遵守公司特定来源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促进公司战略目标落地。

##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股权转让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